

湖南工学院 纪检监察工作

简报

主办单位：纪委（办）、监察处

第 1 期

2016年4月15日

湖南工学院 2016 年纪检监察工作要点

2016 年学院纪检监察工作指导思想是：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全面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以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按照中央纪委六次全会，省纪委八次全会的安排部署，全面从严治党、依规治党、聚集主责主业、深化落实“两个责任”，正确运用“四种形态”，持续深入查纠“四风”，标本兼治持续发力，坚定不移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保障学院各项事业的健康发展。

一、重教育，筑牢反腐倡廉的思想防线

1、围绕“两学一做”扎实开展“党内法规学习教育年活动”，重点抓好新修订的《廉洁自律准则》和《纪律处分条例》的学习宣传和教育工作，实现教育全覆盖。

2、围绕“两学一做”开展“学法规、明纪律、找问题、促整改”自查自纠和专项整治，让教育入脑入心，通过教育，进一步增强广大党员干部的责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和看齐意识，提高拒腐防变的能动性和主动性。

3、以“两学一做”为主题，继续开展“廉洁文化宣传月”活动，今年拟将创建学生“廉政社团”，培养大学生的廉洁意识，发挥大学生在校园文化建设和主体作用，增强廉洁文化教育的感染力。

二、严纪律，切实维护党纪政令的严肃性

4、严明政治纪律。围绕“七个有之”“五个必须”加强监督检查，督促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做到对党忠诚、表里如一，坚决查纠有令不行、有禁不止、各行其是、阳奉阴违等行为。

5、严明组织纪律。监督检查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对组织纪律的执行和组织管理情况，坚决纠正和克服组织涣散、纪律松弛、自由主义、好人主义、“小圈子”“为官不为”等不良现象，确保政令畅通，令行禁止。

6、严明财经纪律。监督检查各单位、各部门认真执行财务管理和财经纪律情况。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对违反财经纪律巧立名目违规办班，乱收费、贪污挪用、私设“小金库”，失职渎职、上有政策、下有对策等违纪违规行为进行严肃查处。

7、加大对领导干部报告个人重大事项制度的执行力度。根据中纪委文件精神 and 《领导干部个人重大事项报告制度》的要求，协同组织部门进一步加大对党员领导干部重大问题、重要事项报告的执行力度，促进党员干部廉洁从政。

三、压责任，完善反腐倡廉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

8、落实党委对党风廉政建设的主体责任，进一步明确各部门和各级党组织在党风廉政建设第一责任人责任和领导班子成员的一岗双责，进一步修订完善党风廉政建设相关制度。

9、落实纪委的监督责任，努力按照“三转”要求，以修订后的两项法规为重要依据，加大对学院纪委工作职能，工作方式，工作作风的改革力度，充分发挥院纪委在协助党委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中的组织协调和监督保障作用。

10、以贯彻执行湖南工学院《二级单位党风廉政考核实施办法》为重点，加强对校属各部门及二级单位落实党风廉政责任制的检查与考核，督促二级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一岗双责”。

四、促形态，实现抓早抓小制度化、常态化

12、管住从“好同志”到“阶下囚”的中间地带，让咬耳朵、扯袖子，红红脸、出出汗成为常态，党纪轻处分、组织调整成为大多数，重处分、重大职务调整的是少数，严重违纪涉嫌违法立案审查的只是极少数。

13、建立《廉政约谈制度》，重点抓好“四个约谈”，即对各部门单位“一把手”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情况，履行“一岗双责”情况进行廉政专题约谈；在重大节庆，节日来临前，重点工作启动前对岗位廉政风险较高的党员干部进行廉政预警约谈；针对发现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对相关责任人进行廉政告诫约谈；对受到党政处分，组织处理的党员干部进行廉政回访约谈，让约谈制度化，经常化。

五、抓整治，持之以恒纠治“四风”

14、进一步加强对学院党委《关于改进工作作风的实施办法》贯彻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开展以治假、治浮、治庸、治懒、治散、治乱、治奢等专项治理活动。着力解决公款吃喝、收受红包、大操大办等“四风”问题，以权谋私、“雁过拔毛”式腐败等突出问题。

15、抓好元旦、春节、端午、中秋、国庆、教师节、干部选任、人是招聘、岗位调整、职称评聘等关键节点，严好平时，抓常抓细。

16、开展“深入教学一线、服务师生员工”主题活动，着力解决广大师生反映强烈的党风廉政建设问题。

五、严监督，确保重大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

17、维护党的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和工作纪律，加强对纪律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保障上级指示精神和学校党委行政的决策部署在全校的贯彻执行。

18、加强对教育重大决策部署和惠民政策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进一步加强对教育重大改革举措、重要工作部署、以及国家奖（助）学金等惠民政策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严肃查处损害群众利益的违法违纪行为。

19、大力推进阳光治教。一是继续推进招生“阳光工程”，进一步规范学校招生行为。二是深入推进党务、校务公开、处（院）务公开工作，规范公开内容、形式、程序，落实公开责任，建立健全情况通报、情况反映等制度。三是积极推进建设工程、教学科研立项评奖、项目审批、物资采购、奖（助）学金评定、专升本、党员发展等事项的阳光操作，主动接受群众和社会的监督。四是大力推进民主管理，重点监督检查学院及二级单位贯彻执行“三重一大”（重大决策、重要干部任免、重要项目安排、大额资金使用）集体决策制度，保障权利在阳光下运行。

20、以督查工作落实为重点，开展专项行政效能监察工作，以此推动我校各二级单位尤其是行政管理部門执行学校决议、制度、纪律、履行管理职责的自觉性，促进行政效能的提高。

六、促“三转”，加强纪检监察队伍自身建设

21、加强纪检监察组织机构和队伍建设。进一步发挥好党总支纪检委员、纪检监察干部和纪委委员的作用，进一步完善工作定期沟通机制。注重培训工作，全年力争实现每个专职纪检监察干部获得一次专题学习或培训的机会，不断提高队伍的政治水平和业务能力。

22、以落实“三转”为目标，严格对纪检监察干部的要求，加强纪律审查，突出执纪特色，履行好对监督的再监督，用“铁一般的信仰、铁一般的信念、铁一般的纪律、铁一般的担当”加强自我监督，树立良好形象。

23、规范内部管理，进一步完善纪检监察工作台账，不断提高纪检监察工作制度化、科学化、规范化水平。

24、加强调查研究，就学校难点、热点问题进行调研，为党委、行政科学决策、民主决策当好参谋，鼓励和支持干部开展廉政研究，充分发挥廉政研究在促进工作、提高干部素质中的作用。

湖工纪发[2016]6号

【工作动态】

院纪委组织党员干部集中学习新颁布的《准则》和《条例》

2015年11月26日，院纪委组织全院副处以上干部认真学习《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以下简称《准则》）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两部党内法规，纪委书记刘龙昌作了学习辅导报告。

刘书记在辅导报告中，分“特、新、严、明”四个方面解读了《准则》和《条例》的修订背景、重点内容、亮点特色以及在贯彻执行中应该注意的问题。强调党内两项法规自2016年1月1日起施行，为全面从严治党树立了道德高线和纪律底线；要深入理解《条例》新增的违反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和生活纪律等6类“负面清单”，认清找准纪律的“底线”，并对“六大纪律处分”的重点问题进行了全面而又详实的解读。

刘书记指出：全院党员领导干部，要切实提高思想认识，把学习新的《准则》和《条例》作为当前首要的政治任务抓紧抓好。学院各级党组织要切实负起责任，组织好全体党员通读《准则》和《条例》，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要带头学习，领会精神，把握实质，严格遵守《准则》和《条例》，用党内两项法规规范言行，指导工作，推动我院迎评创建工作和常规的各项日常工作正常运行健康发展。

我校举行《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专题讲座

根据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精神专题研讨班和党建专题培训班的安排，3月9日下午，学校举行《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专题学习。省教育厅纪检组副组长、纪检监察室主任黄扬清应邀，在学校图书馆学术报告厅作了题为《透过案例看执纪——两部党内法规的解读》的辅导讲座。全体在校领导出席会议，校长罗建华主持会议。

会上，黄扬清结合省内教育系统的实际情况，以鲜活的案例、严谨的思维、旁征博引，多方面、多层次讲解了基建项目建设、财务管理、科研经费管理、学术不端行为、办学行为、违反社会主义道德等常见违规、违纪、违法的案例，分析了廉洁自律、廉洁从业的重要性。

黄扬清强调，新常态下，纪律之笼、法律之笼都是约束权力的笼子，党纪严于国法，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坚持抓早抓小，把握生命线、高压线，真正实现不敢腐、不想腐、不能腐。他表示，法纪之水是沸腾的，希望全体党员干部、教师以及每一位社会公民要对自身负责，对家庭负责，对组织负责。

全体副处及以上干部，全体党支部书记聆听了讲座。

我校召开2016年党风廉政建设专题会议

3月10日下午，学校在图书馆学术报告厅召开2016年党风廉政建设专题会议。全体在校校领导出席会议，党委书记谢国保讲话，纪委书记刘龙昌作学校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报告，校长罗建华主持会议。

会上，刘龙昌结合当前的形势和上级指示精神，从抓教育、重预防，挺纪律、严规矩，压责任、建机制，抓中间、促形态，抓整治、纠“四风”，严监督、提效能，转方式、强队伍七个方面对学校2016年的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进行了具体部署和安排。他强调，全面从严治党，中央已经颁布“军令状”，是一项极其重大的战略任务。任务已经明确，关键在于落实。我们要站在全面从严的高度，准确把握，强势开局，不走过场，不做虚功，确保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取得新成效。

与会校领导分别向党委书记谢国保和校长罗建华递交了《廉政承诺书》，各二级单位负责人向分管校领导递交了《廉政承诺书》。

谢国保就如何抓好学院党风廉政建设提出了四点意见：一是要准确把握形势、提高思想认识，二是要充分肯定成绩、坚持改革创新，三是要层层传导压力、坚守责任担当，四是要持续纠治“四风”、保持高压态势。

谢国保强调，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是一场攻坚战，持久战，这场斗争事关党的生死存亡，事关党的事业兴衰成败，是一场输不起的斗争。今年又是我校十三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在年前，学校成功召开了第二次党代会，明确了把学校建设成特色鲜明，社会声誉良好的高水平应用型大学的目标。越是我们的事业处于快速发展时期，我们更要突出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坚持从严治党。

副处及以上干部，全体党支部书记参加了会议。

党风廉政建设检查组莅临我校检查考核

2015年11月12日，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纪工委检查考核组以湘南学院纪委书记曹卫国为组长一行四人对我院“2015年度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情况进行检查考核。检查考核以听取汇报、个别访谈、查阅资料、实地查看、意见反馈等五个环节进行。

在信息楼大会议室进行了党委书记述责述廉及民主测评会，学院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其他省管干部，中层主要负责人参加了测评会。

随后进行了党风廉政建设汇报会，院党委书记谢国保主持汇报会。汇报会上，谢国保代表党委行政就学院党委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工作情况，作了题为《党要管党，切实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的主题汇报；院纪委书记刘龙昌就纪委履行党风廉政建设监督责任的工作情况，作了题为《把纪律挺在前面，自觉履行监督职责》的主题汇报，接着，就院纪委创新开展党风廉政建设特色工作作了介绍。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其他省管干部，纪委办、监察处领导班子成员参加了汇报会。

汇报会后，检查考核组对经济与管理学院、计算机与信息科学学院、党政办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情况进行检查考核，并与4位院领导及8位中层干部进行了个别访谈。检查组还认真查阅了我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落实情况的相关文件、会议纪要、配套制度等材料。

通过检查考核，检查组就我院党风廉政建设近年来所做的工作，取得的成绩给予了充分肯定，并提出了工作建议。

